

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：2022 年 5 月 26 日 15:00 起。

（2）网络投票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、13:00-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 9:15-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23号公司一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颂明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38名，代表股份数量83,383,12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42.7071%。其中：

1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4名，代表股份数量54,293,12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8078%；

2、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34名，代表股份数量29,09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.8993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（因疫情防控需要，公司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）；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余应敏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就2021年度履职情况作了述职报告。公司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已于2022年4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
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表决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66,800	1.0395%	218,200	0.2617%	通过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5,000	0.4587%	866,800	79.5229%	218,200	20.0183%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逐项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结果
9.01	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的税前薪酬为123.85万元	31,122,675	96.6312%	1,085,000	3.3688%	0	0.0000%	通过
9.02	公司副董事长陈钢先生的税前薪酬为96.85万元	79,187,449	98.6484%	977,800	1.2181%	107,200	0.1335%	通过
9.03	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肖林女士的税前薪酬为79.60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1,064,900	1.2771%	20,100	0.0241%	通过
9.04	公司董事、副	82,297,624	98.6988%	929,300	1.1145%	155,700	0.1867%	通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结果
	总经理程文杰先生的税前薪酬为57万元							过
9.05	公司独立董事楚玉峰先生的税前薪酬为8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9.06	公司独立董事梁彤先生的税前薪酬为8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9.07	公司独立董事余应敏先生的税前薪酬为8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9.01	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的税前薪酬为123.85万元	5,000	0.4587%	1,085,000	99.5413%	0	0.0000%
9.02	公司副董事长陈钢先生的税前薪酬为96.85万元	5,000	0.4587%	977,800	89.7064%	107,200	9.8349%
9.03	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肖林女士的税前薪酬为79.60万元	5,000	0.4587%	1,064,900	97.6972%	20,100	1.8440%
9.04	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程文杰先生的税前薪酬为57万元	5,000	0.4587%	929,300	85.2569%	155,700	14.2844%
9.05	公司独立董事楚玉峰先生的	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	税前薪酬为8万元						
9.06	公司独立董事梁彤先生的税前薪酬为8万元	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9.07	公司独立董事余应敏先生的税前薪酬为8万元	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
关联股东张颂明先生、陈钢先生、程文杰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,286,624股，对该议案中本人薪酬子议案回避表决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逐项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结果
10.01	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航天先生的税前薪酬为52.38万元	82,291,624	98.6987%	899,300	1.0786%	185,700	0.2227%	通过
10.02	公司监事黄伟先生的税前薪酬为65.73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899,300	1.0785%	185,700	0.2227%	通过
10.03	公司监事何令先生的税前薪酬为57.09万元	82,298,124	98.6988%	899,300	1.0785%	185,700	0.2227%	通过

关联股东张航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,500股，对该议案中本人薪酬子议案回避表决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28,005,000	96.2702%	851,800	2.9282%	233,200	0.8016%	通过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反对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	弃权票数	占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比例
5,000	0.4587%	851,800	78.1468%	233,200	21.3945%

关联股东张颂明先生、陈钢先生、程文杰先生、张航天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4,293,124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表决 结果
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如下：

序号	议案	同意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股份 总数比例	反对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 股份总数 比例	弃权 票数	占与会有效 表决权 股份总数 比例	结果
16.01	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16.02	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16.03	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16.04	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	82,298,124	98.6988%	851,800	1.0215%	233,200	0.2797%	通过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委派陈翊律师、廖颖华律师出席本次会议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北京市君合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27日